

债券代码：112470.SZ

债券简称：16江控01

##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截至2016年10月末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16年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16年10月末，公司合并口径累计新增借款余额（与2015年末借款余额相比）合计116.58亿元，本年度前十月累计新增借款占2015年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37.24%，新增借款主要为金融机构借款和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上述新增借款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上述新增借款数据源自公司2016年10月末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提醒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截至2016年10月末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之盖章页)

